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裕民街30號

電話：07-7879007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1~54	二六
(八) 質抵押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二七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5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56~57	三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 恒 寧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真空壓膜機收入認列時點及真實性

一、風險說明

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為真空壓膜機設備銷售，其產品單價及獲利率較高，考量產業特性及其風險，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有關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考量，將上述收入認列之時間點及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一) 針對機台收入認列之相關流程及其相關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二) 選擇年底前後一定期間之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取得支持文件或證明，確認機台收入已於適當期間予以認列。
- (三) 選擇全年度之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取得支持文件或證明，確認已認列機台收入之交易都已完成安裝並完成控制權移轉。
- (四) 對期後發生的重大銷售退回及折讓進行抽樣調查，以確定收入認列是否有異常情況。

其他事項

長廣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廣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會計師 陳 秀 雯



陳秀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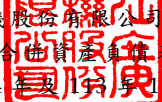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1,131,920	44	\$1,717,929	5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七)	437	-	1,3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七)	459,475	18	450,412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五、七及二六)	11	-	58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七及二六)	84,764	3	52,865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7,553	-	6,067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566,207	22	634,032	20
1410	預付款項	17,387	1	17,01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26	-	3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68,080</u>	<u>88</u>	<u>2,880,530</u>	<u>9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六)	129,743	5	112,894	3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122,426	5	145,989	5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二)	28,258	1	29,174	1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375	-	2,8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8,670	1	17,7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六)	9,531	-	8,87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61	-	4,72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4,364</u>	<u>12</u>	<u>322,274</u>	<u>10</u>
1XXX	資產總計	<u>\$2,582,444</u>	<u>100</u>	<u>\$3,202,80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283,818	1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146,490	6	522,012	17
2170	應付帳款	44,134	2	41,1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4,760	-	3,487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99,138	4	100,94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53,471	2	103,851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4,457	-	7,79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41,727	1	53,469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455,972	1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097	1	12,14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00,092</u>	<u>27</u>	<u>1,300,858</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9,662	-	9,97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77,115	7	158,363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70,075	3	87,97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33,786	1	38,52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3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93,275</u>	<u>11</u>	<u>294,837</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993,367</u>	<u>38</u>	<u>1,595,695</u>	<u>5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708,285	28	708,285	22
3200	資本公積	600,658	23	813,144	2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7,920	3	58,07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4,953	14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21,061	9	394,796	12
	保留盈餘總計	<u>673,934</u>	<u>26</u>	<u>452,873</u>	<u>14</u>
3400	其他權益	(393,800)	(15)	(367,193)	(11)
3XXX	權益總計	<u>1,589,077</u>	<u>62</u>	<u>1,607,109</u>	<u>5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582,444</u>	<u>100</u>	<u>\$3,202,80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恒寧



經理人：岩田和敏



會計主管：李曉盈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1,897,890	100	\$2,233,8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二十及二六）	<u>1,047,676</u>	<u>55</u>	<u>1,238,139</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850,214</u>	<u>45</u>	<u>995,673</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七、十七、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04,674	11	192,695	9
6200	管理費用	218,262	11	215,51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510	1	11,61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9,115</u>)	<u>-</u>	<u>12,23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1,331</u>	<u>23</u>	<u>432,055</u>	<u>19</u>
6900	營業利益	<u>408,883</u>	<u>22</u>	<u>563,618</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4,007	-	3,026	-
7010	其他收入	6,481	-	8,51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92	-	(3,681)	-
7050	財務成本	(<u>9,137</u>)	<u>-</u>	(<u>11,93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643</u>	<u>-</u>	(<u>4,078</u>)	<u>-</u>
7900	稅前淨利	415,526	22	559,540	2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95,552</u>	<u>11</u>	<u>260,786</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u>\$ 219,974</u>	<u>11</u>	<u>\$ 298,754</u>	<u>1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998	-	(5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11)	-	2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26,607</u>)	(<u>1</u>)	(<u>39,629</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5,520</u>)	(<u>1</u>)	(<u>39,94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4,454</u>	<u>10</u>	<u>\$ 258,805</u>	<u>12</u>
8600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 主	<u>\$ 219,974</u>	<u>12</u>	<u>\$ 298,754</u>	<u>13</u>
8700	本年度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 司業主	<u>\$ 194,454</u>	<u>10</u>	<u>\$ 258,805</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3.11</u>		<u>\$ 4.22</u>	
9810	稀 釋	<u>\$ 3.11</u>		<u>\$ 4.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恒寧



經理人：岩田和敏



會計主管：李曉盈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總計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5,600	\$ 811,644	\$ 28,289	\$ -	\$ 372,510	\$ 400,799	(\$ 327,564)	\$1,500,479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9,788	-	(29,788)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53,975)	(153,975)	-	(153,975)
B9	股票股利	92,385	-	-	-	(92,385)	(92,385)	-	-
		92,385	-	29,788	-	(276,148)	(246,360)	-	(153,975)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298,754	298,754	-	298,75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0)	(320)	(39,629)	(39,94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8,434	298,434	(39,629)	258,8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十六及二一)	300	1,500	-	-	-	-	-	1,80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08,285	813,144	58,077	-	394,796	452,873	(367,193)	1,607,109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9,843	-	(29,843)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64,953	(364,953)	-	-	-
		-	-	29,843	364,953	(394,796)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12,486)	-	-	-	-	-	(212,486)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219,974	219,974	-	219,974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7	1,087	(26,607)	(25,52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1,061	221,061	(26,607)	194,454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8,285	\$ 600,658	\$ 87,920	\$ 364,953	\$ 221,061	\$ 673,934	(\$ 393,800)	\$1,589,0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恒寧



經理人：岩田和敏



會計主管：李曉盈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15,526	\$ 559,5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3,092	74,568
A20200	攤銷費用	1,105	9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115)	12,231
A20900	財務成本	9,137	11,935
A21200	利息收入	(4,007)	(3,02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6	14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538	8,843
A29900	提列（迴轉）保固負債準備	(355)	2,122
A29900	其 他	(350)	26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05	18,173
A31150	應收帳款	(1,732)	(42,17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8	5,7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008)	52,659
A31200	存 貨	42,164	378,923
A31230	預付款項	(373)	2,6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4)	10,707
A32125	合約負債	(379,042)	(280,300)
A32150	應付帳款	5,701	(24,74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4	3,39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25	(57,347)
A32200	負債準備	(2,946)	(1,5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940	(2,2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92)	(1,005)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65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6,872	730,5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10	3,02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206)	(12,0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3,543)	(138,5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867)	582,97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280)	(\$ 10,1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	13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11)	38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70)	(55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u>1,235</u>	<u>21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466)</u>	<u>(9,95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6,18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99,180)	(296,98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1,564)	(59,25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12,486)	(153,97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u>	<u>1,8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57,043)</u>	<u>(658,42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367</u>	<u>(57,018)</u>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586,009)	(142,41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717,929</u>	<u>1,860,34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1,131,920</u>	<u>\$1,717,9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恒寧



經理人：岩田和敏



會計主管：李曉盈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11 年 10 月 1 日由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長興材料」）分割設立之子公司，並繼受長興材料電子材料事業單位電材設備專案組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價值）及其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Ltd（以下稱「NM」），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半導體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安裝及銷售。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長興材料持有本公司 70.20% 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15 年 1 月 1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

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表三及四。

(五) 外 幣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依存貨性質及用途分別採用加權平均法及個別認定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

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係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逾期天數評估發生違約之風險，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內部或外部資訊評估 12 個月內發生違約之風險。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及子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應付款項或相關借款之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及子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2. 除役負債

係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所估計之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除役負債。若清償此義務之估計金額或折現率變動，而改變前述義務之估計數時，於當年度調整相關成本及負債；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銷售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衡量。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 給與母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母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母公司之投資返還，並以給與日權益工

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調減保留盈餘。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相關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0	\$ 260
銀行活期存款	<u>1,131,630</u>	<u>1,717,669</u>
	<u>\$1,131,920</u>	<u>\$1,717,929</u>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u>437</u>	\$ <u>1,302</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462,467	\$462,509
減：備抵損失	(<u>2,992</u>)	(<u>12,097</u>)
	<u>\$459,475</u>	<u>\$450,41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	\$ 58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1</u>	<u>\$ 582</u>
其他應收款		
消費稅退稅款	\$ 37,988	\$ 24,377
進項及留抵稅額	4,417	7,984
應收帳款讓售	42,146	20,264
其 他	<u>213</u>	<u>240</u>
	<u>\$ 84,764</u>	<u>\$ 52,865</u>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規模、過去收款經驗及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形，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過					計
	未 逾 期	1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64	0~20.43	0	0	0	
總帳面金額	\$ 428,069	\$ 21,270	\$ 10,226	\$ 3,350	\$ -	\$ 462,9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629</u>)	(<u>2,363</u>)	(<u>-</u>)	(<u>-</u>)	(<u>-</u>)	(<u>2,992</u>)
攤銷後成本	<u>\$ 427,440</u>	<u>\$ 18,907</u>	<u>\$ 10,226</u>	<u>\$ 3,350</u>	<u>\$ -</u>	<u>\$ 459,92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過					計
	未 逾 期	1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2.30	0	0~50.01	0~100	0~100	
總帳面金額	\$ 383,503	\$ 7,958	\$ 21,768	\$ 21,159	\$ 30,005	\$ 464,3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898</u>)	(<u>-</u>)	(<u>1,524</u>)	(<u>4,573</u>)	(<u>5,102</u>)	(<u>12,097</u>)
攤銷後成本	<u>\$ 382,605</u>	<u>\$ 7,958</u>	<u>\$ 20,244</u>	<u>\$ 16,586</u>	<u>\$ 24,903</u>	<u>\$ 452,29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12,097	\$ 154
本年度提列(迴轉)	(9,115)	12,231
外幣換算差額	10	(288)
年底餘額	<u>\$ 2,992</u>	<u>\$12,097</u>

(二)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NM 尚未到期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無預支金額及讓售利息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八、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153,075	\$155,309
在 製 品	144,249	86,790
製 成 品	268,883	391,933
	<u>\$566,207</u>	<u>\$634,03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41,284 千元及 1,234,211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5,538 千元及 8,843 千元。

九、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NM)	從事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本 公 司	長廣精機(廣州)有限公司	從事計算機、通信和其他電子設備製造及銷售	100	100

十、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4 年 度

成 本	房 屋 及 建 築 及 租 賃 改 良 物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10,808	\$ 64,264	\$ 4,482	\$ 36,144	\$ 2,074	\$ 217,772	
增 添	6,076	4,504	-	5,255	18,646	34,481	
處 分	(242)	-	-	(949)	(542)	(1,733)	
淨 兌 換 差 額	(3,799)	567	(49)	150	138	(2,993)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12,843</u>	<u>69,335</u>	<u>4,433</u>	<u>40,600</u>	<u>20,316</u>	<u>247,527</u>	
累 計 折 舊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4,291	40,654	1,898	20,943	-	97,786	
折 舊 費 用	6,629	5,619	400	5,052	-	17,700	
處 分	(146)	-	-	(901)	-	(1,047)	
淨 兌 換 差 額	(980)	(1,813)	(74)	(657)	-	(3,524)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9,794</u>	<u>44,460</u>	<u>2,224</u>	<u>24,437</u>	<u>-</u>	<u>110,915</u>	
累 計 減 損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021	24	-	47	-	7,092	
淨 兌 換 差 額	(221)	(2)	-	-	-	(223)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6,800</u>	<u>22</u>	<u>-</u>	<u>47</u>	<u>-</u>	<u>6,869</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66,249</u>	<u>\$ 24,853</u>	<u>\$ 2,209</u>	<u>\$ 16,116</u>	<u>\$ 20,316</u>	<u>\$ 129,743</u>	

113 年 度

成 本	房 屋 及 建 築 及 租 賃 改 良 物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13,155	\$ 64,544	\$ 4,642	\$ 30,535	\$ 1,361	\$ 214,237	
增 添	2,582	2,345	-	7,346	1,228	13,501	
處 分	(200)	(202)	(113)	(372)	-	(887)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房屋及建築 及租賃 改良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	\$ -	(\$ 445)	(\$ 445)
淨兌換差額	(4,729)	(2,423)	(47)	(1,365)	(70)	(8,63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10,808</u>	<u>64,264</u>	<u>4,482</u>	<u>36,144</u>	<u>2,074</u>	<u>217,772</u>
累 計 折 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28,804	38,039	1,589	16,473	-	84,905
折舊費用	6,916	4,335	377	5,526	-	17,154
處分	(86)	(44)	(12)	(246)	-	(388)
淨兌換差額	(1,343)	(1,676)	(56)	(810)	-	(3,88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34,291</u>	<u>40,654</u>	<u>1,898</u>	<u>20,943</u>	<u>-</u>	<u>97,786</u>
累 計 減 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7,385	185	-	55	-	7,625
處分	(50)	(157)	-	(6)	-	(213)
淨兌換差額	(314)	(4)	-	(2)	-	(32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7,021</u>	<u>24</u>	<u>-</u>	<u>47</u>	<u>-</u>	<u>7,09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69,496</u>	<u>\$ 23,586</u>	<u>\$ 2,584</u>	<u>\$ 15,154</u>	<u>\$ 2,074</u>	<u>\$ 112,894</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與租賃改良物	3至45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運輸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64,227	\$ 64,498
機器設備	52,929	77,459
辦公設備	2,041	480
運輸設備	<u>3,229</u>	<u>3,552</u>
	<u>\$122,426</u>	<u>\$145,989</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47,067</u>	<u>\$ 2,369</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30,021	\$ 30,298
機器設備	22,963	24,726
辦公設備	535	566
運輸設備	<u>1,873</u>	<u>1,824</u>
	<u>\$ 55,392</u>	<u>\$ 57,414</u>

(二) 租賃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1,727</u>	<u>\$ 53,469</u>
非流動	<u>\$ 70,075</u>	<u>\$ 87,97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築	0.86~4.20	0.86~4.20
機器設備	1.81~6.04	1.81~6.04
辦公設備	3.00	2.36~3.00
運輸設備	0.22~11.05	0.22~6.5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若干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租約於 119 年 3 月前陸續到期。子公司亦承租若干機器設備，租約於 118 年 2 月前陸續到期。

(四) 轉租

子公司 NM 以營業租賃轉租辦公室及部分廠房予兄弟公司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租賃原始期間為一年，到期前 6 個月若未書面通知終止租約，租約得視原條件自動續租。

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第 1 年	<u>\$ 2,261</u>	<u>\$ 3,986</u>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14,693</u>	<u>\$ 6,02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3</u>	<u>\$ 1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79,420</u>	<u>\$69,225</u>

十二、商 譽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淨額	<u>\$29,174</u>	<u>\$30,473</u>
淨兌換差額	<u>(916)</u>	<u>(1,299)</u>
年底淨額	<u>\$28,258</u>	<u>\$29,174</u>

係子公司 NM 取得 Nikko Mechanics Co., Ltd. (NMC) 之收購溢價。NM 已於 110 年 10 月 1 日吸收合併 NMC。

子公司 NM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與該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與該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以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5.58% 及 9.57% 予以計算。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十三、無形資產

114 年度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00
增 添		670
淨兌換差額		<u>(130)</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740</u>
累 計	攤 銷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53
攤銷費用		1,105
淨兌換差額		<u>(93)</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365</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375</u>

113 年度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69
增 添		552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1,046
淨兌換差額		(16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200</u>
累 計	攤 銷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458
攤銷費用		978
淨兌換差額		(8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353</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4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無 擔 保 借 款</u>		
銀行透支一年利率於114 年12月31日為1.31%	\$240,900	\$ -
<u>擔 保 借 款</u>		
銀行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於114年12月31日 為3.6%~3.7%	<u>42,918</u>	-
	<u>\$283,818</u>	<u>\$ -</u>

短期銀行信用借款係由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二)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已於114年4月到期償還，113年12月31日利率區間為1.43%，按月付息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	\$455,972
	-	(455,972)
	<u>\$ -</u>	<u>\$ -</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佣金及勞務費用	\$ 42,951	\$ 57,75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284	13,820
其他	<u>42,903</u>	<u>29,369</u>
	<u>\$ 99,138</u>	<u>\$100,945</u>

十六、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		
保固(一)	<u>\$ 4,457</u>	<u>\$ 7,798</u>
非流動		
除役負債(二)	<u>\$ 9,662</u>	<u>\$ 9,975</u>

114年度

	保	固	除役負債	合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7,798	\$ 9,975		\$17,773
本年度新增(迴轉)	(355)	-		(355)
本年度使用	(2,946)	-		(2,946)
淨兌換差額	(40)	(313)		(35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7</u>	<u>\$ 9,662</u>		<u>\$14,119</u>

113年度

	保	固	除役負債	合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7,241	\$10,420		\$17,661
本年度新增	2,122	-		2,122
本年度使用	(1,516)	-		(1,516)
淨兌換差額	(49)	(445)		(49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798</u>	<u>\$ 9,975</u>		<u>\$17,773</u>

- (一) 保固係依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 (二) 除役負債準備係子公司租賃土地及建築物於到期時負有除役復原之義務。除役成本之估計係依據內部評估並定期檢視及調整以反映最佳之估計數。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子公司係依據退休金辦法按月提撥之退休金，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

(二) 確定福利計畫

依據子公司之退職金制度規定，針對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依員工服務年限為基礎計算應給付之退休金，且並未提撥計畫資產。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786	\$ 38,5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u>	<u>-</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786</u>	<u>\$ 38,52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金</u>	<u>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0,66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5
利息費用		<u>446</u>
認列於損益		<u>621</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65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24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88</u>	
福利支付	(1,625)	
淨兌換差額	<u>(1,725)</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38,520</u>
利息費用	<u>519</u>	
認列於損益	<u>519</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05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98)</u>	
福利支付	(2,111)	
淨兌換差額	<u>(1,144)</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33,786</u>

子公司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2.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20	1.34
死亡率	85% of National Life Table	85% of National Life Table
離職率(%)	0~10	0~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u>\$585</u>)	(<u>\$729</u>)
減少0.25%	<u>\$600</u>	<u>\$75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9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70,829</u>	<u>70,829</u>
已發行股本	<u>\$ 708,285</u>	<u>\$ 708,285</u>

本公司於112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60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112年12月25日，並於113年2月27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增資後實收股本為605,000千元。

本公司於112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1,49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60元。截至12月31日止，母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已分別行使認股權1,020千股、10千股及30千股，本公司已收足股款並發

行股本 10,600 千元，並於 113 年 2 月 27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完成後實收股本為 615,600 千元。113 年 1 月 1 日至員工認股權執行到期日止，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 30 千股，本公司已收足股款並發行股本 300 千元，並於 113 年 5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完成後實收股本為 615,900 千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9,238.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08,285 千元。

本公司為配合申請上市辦理公開承銷所需，於 114 年 10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千股，增資基準日為 115 年 1 月 14 日，以每股 125 元溢價發行。

(二) 資本公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581,817	\$794,30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681	14,681
員工認股權－已執行	2,832	2,832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1,328	1,328
	<u>\$600,658</u>	<u>\$813,14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或保留之。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依穩定、平衡之原則分派，應兼顧公司資本支出、營運週轉所需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低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的 30%，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3 日及 113 年 6 月 4 日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9,843</u>	<u>\$ 29,788</u>
特別盈餘公積	<u>\$364,953</u>	<u>\$ -</u>
現金股利		<u>\$153,975</u>
股票股利		<u>\$ 92,385</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5
每股股票股利 (元)		1.5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12,486 千元分配現金，每股配發 3 元，並於 114 年 6 月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4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2,106</u>
特別盈餘公積	<u>\$ 28,848</u>
現金股利	<u>\$169,4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15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年初餘額	(\$367,193)	(\$327,56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 換差額	(26,607)	(39,629)
年底餘額	<u>(\$393,800)</u>	<u>(\$367,193)</u>

十九、收 入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1,888,505	\$2,222,617
勞務收入	<u>9,385</u>	<u>11,195</u>
	<u>\$1,897,890</u>	<u>\$2,233,812</u>

合約餘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 月 1 日</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u>\$459,923</u>	<u>\$452,296</u>	<u>\$446,014</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146,490</u>	<u>\$522,012</u>	<u>\$802,31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114 及 113 年度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481,641 千元及 497,507 千元。

商品銷貨收入之合約存續期間原則為 1 年以內，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租金收入 (附註二六)	\$ 4,380	\$ 5,349
其 他	<u>2,101</u>	<u>3,163</u>
	<u>\$ 6,481</u>	<u>\$ 8,51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 7,366	(\$ 1,2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526)	(149)
手續費	(1,494)	(2,177)
其 他	(<u>54</u>)	(<u>116</u>)
	<u>\$ 5,292</u>	<u>(\$ 3,681)</u>

上述淨外幣兌換損益包含：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7,016	\$211,71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9,650</u>)	(<u>212,954</u>)
淨 損 益	<u>\$ 7,366</u>	<u>(\$ 1,239)</u>

(三) 財務成本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借款利息	\$ 5,987	\$ 8,007
租賃負債利息	<u>3,150</u>	<u>3,928</u>
	<u>\$ 9,137</u>	<u>\$11,935</u>

(四) 折舊及攤銷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00	\$17,154
使用權資產	55,392	57,414
無形資產	<u>1,105</u>	<u>978</u>
	<u>\$74,197</u>	<u>\$75,54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100	\$35,514
營業費用	<u>41,992</u>	<u>39,054</u>
	<u>\$73,092</u>	<u>\$74,568</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4	\$ 483
營業費用	<u>621</u>	<u>495</u>
	<u>\$ 1,105</u>	<u>\$ 97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242,848	\$219,803
保險費	34,384	34,004
其他	<u>23,625</u>	<u>13,441</u>
	<u>300,857</u>	<u>267,248</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582	5,40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u>519</u>	<u>621</u>
	<u>6,101</u>	<u>6,02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06,958</u>	<u>\$273,27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1,741	\$111,241
營業費用	<u>205,217</u>	<u>162,034</u>
	<u>\$306,958</u>	<u>\$273,27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臨時股東會及 11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修正後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訂明員工酬勞應保留不低於 12% 為基層員工之酬勞，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及董事會決議金額如下：

	<u>財務報告估列金額</u>	<u>董事會決議金額</u>
員工酬勞	<u>\$ 2,629</u>	<u>\$ 3,222</u>
董事酬勞	<u>\$ 2,712</u>	<u>\$ 2,780</u>

上述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之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年3月及113年4月經董事會決議之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u>員工酬勞</u>	<u>董 監 事 酬 勞</u>	<u>員工酬勞</u>	<u>董 監 事 酬 勞</u>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3,094	\$ -	\$ 1,882	\$ -
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2,828</u>	<u>-</u>	<u>3,781</u>	<u>-</u>
差 異	<u>\$ 266</u>	<u>\$ -</u>	<u>(\$ 1,899)</u>	<u>\$ -</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14及113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82,749	\$215,2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8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61)	11,51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4,464</u>	<u>32,932</u>
	<u>\$195,552</u>	<u>\$260,78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稅前淨利	<u>\$415,526</u>	<u>\$559,54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201,881	\$256,016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1,086
依稅法調整之損益	214	(919)
境外扣繳稅額	(110)	(256)
租稅抵減	(4,195)	(33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577)	(6,32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61)	11,515
	<u>\$195,552</u>	<u>\$260,78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911</u>	(<u>\$26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7,553</u>	<u>\$ 6,06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3,471</u>	<u>\$103,85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除役負債準備	\$ 3,114	\$ -	\$ -	(\$ 98)	\$ 3,016
退休金	3,830	(447)	(639)	(103)	2,64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1	1,396	-	11	1,978
有形及無形資產	300	179	-	(16)	463
保固負債準備	1,050	(526)	-	(15)	509
職工福利金	-	2,267	-	-	2,267
其他	8,902	1,147	-	(2,253)	7,796
	<u>\$ 17,767</u>	<u>\$ 4,016</u>	(<u>\$ 639</u>)	(<u>\$ 2,474</u>)	<u>\$ 18,670</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83	\$ 296	\$ -	\$ -	\$ 97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57,680	17,847	272	-	175,799				
其他	-	337	-	-	337				
	<u>\$ 158,363</u>	<u>\$ 18,480</u>	<u>\$ 272</u>	<u>\$ -</u>	<u>\$ 177,115</u>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除役負債準備	退休金	有形及無形資產					
暫時性差異									
除役負債準備	\$ 3,253	\$ -	\$ -	(\$ 139)	\$ 3,114				
退休金	3,597	207	188	(162)	3,830				
有形及無形資產	473	(157)	-	(16)	300				
保固負債準備	707	368	-	(25)	1,050				
其他	4,690	5,063	-	(280)	9,473				
	<u>\$ 12,720</u>	<u>\$ 5,481</u>	<u>\$ 188</u>	<u>(\$ 622)</u>	<u>\$ 17,7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11	\$ 72	\$ -	\$ -	\$ 6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19,419	38,341	(80)	-	157,680				
	<u>\$ 120,030</u>	<u>\$ 38,413</u>	<u>(\$ 80)</u>	<u>\$ -</u>	<u>\$ 158,36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114 年度	113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11</u>	<u>\$ 4.22</u>
稀釋每股盈餘	<u>\$ 3.11</u>	<u>\$ 4.2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 年度	11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19,974</u>	<u>\$298,754</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70,829	70,8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5</u>	<u>4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70,844</u>	<u>70,86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1,49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次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自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日起算 180 日內，於存續期間內憑證持有人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訂定為每股新臺幣 6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3 年度	
	單 位 (千)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430	\$ 60
本年度給與	-	-
本年度喪失	-	-
本年度行使	(30)	60
本年度逾期失效	(400)	-
年底流通在外	<u>-</u>	
年底可行使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 允價值 (元)	<u>\$ -</u>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12 年 11 月</u>
給與日股票市價	54.3 元
行使價格	60 元
預期波動率	38.79%
存續期間	0.2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97%

預期波動率係採同業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為假設值。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持續提供股東報酬。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係短期性質，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1)	\$1,686,138	\$2,231,966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31,850	601,58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波動幅度1%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影 響		損	益
	114 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圓：新台幣	\$	-		\$ 1,58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11,802	\$ 141,44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31,630	1,717,669
金融負債	283,818	455,972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金融負債一年將增加現金流出 2,838 千元及 4,56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雖然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相關程序監督管理並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但並不能保證該程序可以完全有效排除信用風險並避免損失。在經濟狀況惡化情況下，此類信用風險暴險程度將會增加。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

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48,032	\$ -	\$ -	\$148,032
租賃負債	44,392	76,079	1,429	121,900
浮動利率負債	<u>285,552</u>	<u>-</u>	<u>-</u>	<u>285,552</u>
	<u>\$477,976</u>	<u>\$ 76,079</u>	<u>\$ 1,429</u>	<u>\$555,48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45,613	\$ -	\$ -	\$145,613
租賃負債	60,638	80,894	7,872	149,404
浮動利率負債	<u>458,146</u>	<u>-</u>	<u>-</u>	<u>458,146</u>
	<u>\$664,397</u>	<u>\$ 80,894</u>	<u>\$ 7,872</u>	<u>\$753,163</u>

(2) 融資額度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 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240,900	\$ -
未動用金額	<u>-</u>	<u>72,541</u>
	<u>\$240,900</u>	<u>\$ 72,541</u>
無擔保銀行 借 款 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42,918	\$455,972
未動用金額	<u>46,514</u>	<u>100,000</u>
	<u>\$ 89,432</u>	<u>\$555,972</u>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u>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材料)	母 公 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長興(廣州)光電材料)	兄 弟 公 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長興電子(蘇州))	兄 弟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母公司	\$ 10	\$ 20
	兄弟公司	<u>169</u>	<u>8,932</u>
		<u>\$ 179</u>	<u>\$ 8,952</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交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 60 天至 90 天。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進貨	母公司	\$ 2,591	\$ 5,609
	兄弟公司	<u>7,838</u>	<u>3,443</u>
		<u>\$ 10,429</u>	<u>\$ 9,052</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市場價格辦理，付款條件為 9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11	\$ -
	兄弟公司	<u>-</u>	<u>582</u>
		<u>\$ 11</u>	<u>\$ 582</u>
其他應收款	兄弟公司	<u>\$ 212</u>	<u>\$ 21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來自銷貨且未收取保證、無抵押及附息。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16	\$ 1,477
	兄弟公司	<u>4,644</u>	<u>2,010</u>
		<u>\$ 4,760</u>	<u>\$ 3,487</u>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75	\$ 76
	兄弟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 材料	1,260	6,973
	其他	<u>1,695</u>	<u>123</u>
		<u>\$ 3,030</u>	<u>\$ 7,172</u>

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無附息。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勞務、服務費、租金及人力支援代墊費用等。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長興材料工業 株式會社	<u>\$ 94</u>	<u>\$ -</u>	<u>\$ -</u>	<u>\$ -</u>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母公司—長興材料	<u>\$ 13,199</u>	<u>\$ 1,132</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母公司—長興材料	\$ 22,891	\$ 15,580
	兄弟公司—長興(廣 州)光電材料	7,620	2,769
		<u>\$ 30,511</u>	<u>\$ 18,349</u>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母公司—長興材料	\$ 571	\$ 424
兄弟公司—長興(廣 州)光電材料	<u>362</u>	<u>488</u>
	<u>\$ 933</u>	<u>\$ 912</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等，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031千元及654千元，租賃期間為5年，租金依租約約定按月支付。

子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租金依租約約定按月支付。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兄弟公司－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u>\$1,603</u>	<u>\$1,523</u>
租金收入	兄弟公司－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u>\$4,380</u>	<u>\$5,349</u>
水電瓦斯費減項	兄弟公司－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u>\$2,824</u>	<u>\$2,595</u>
水電瓦斯費	母 公 司	\$ 201	\$ -
	兄 弟 公 司	<u>462</u>	<u>546</u>
		<u>\$ 663</u>	<u>\$ 546</u>
勞務報酬費用（服務費及人力支援費用）	母 公 司	\$3,701	\$3,681
	兄 弟 公 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	993	1,277
	長興光電材料（營口）	785	1,042
	其 他	<u>698</u>	<u>64</u>
		<u>\$6,177</u>	<u>\$6,064</u>
租金支出	兄弟公司	<u>\$7,711</u>	<u>\$ -</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9,958</u>	<u>\$ 8,454</u>

二七、重大期後事項

無。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合併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合併沖銷前），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千元）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圓	\$5,567,495	0.2008	（日圓：新台幣）			\$1,117,675	
人民幣	22,180	4.4716	（人民幣：新台幣）			99,180	
11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圓	764,623	0.2073	（日圓：新台幣）			158,476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圓	4,935,980	0.2073	（日圓：新台幣）			1,023,031	
人民幣	29,369	4.5608	（人民幣：新台幣）			133,94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7,366 千元及損失 1,239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重大交易）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為單一電子材料部門，以整體資訊為資源分配及績效衡量，有關營運部門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內容。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設 備	\$1,779,165	\$2,103,520
膜 材	109,340	119,097
勞 務	9,385	11,195
	<u>\$1,897,890</u>	<u>\$2,233,812</u>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銷售客戶地點區分之外部客戶收入及按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4年	113年
	114年度	113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大中華地區	\$1,126,051	\$1,119,697	\$ 49,650	\$ 24,288
東北亞地區	692,681	797,711	223,151	254,302
其他	79,158	316,404	13,362	17,041
	<u>\$1,897,890</u>	<u>\$2,233,812</u>	<u>\$ 286,163</u>	<u>\$ 295,6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 A	\$338,156	\$351,152
客戶 B	312,073	162,491
客戶 C	<u>252,491</u>	<u>225,352</u>
	<u>\$902,720</u>	<u>\$738,995</u>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 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備註		
0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長廣精機(廣州)有限公司	2	\$ 1,589,077	\$ 273,154	\$ 273,154	\$ 42,918	\$ -	17.08	\$ 1,589,077	Y	N	Y	註 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母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所稱淨值係以民國 114 年底財務報表為準。

註 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最高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5：期末背書保證限額截至資產負債日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比率 數 (%)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 (損) 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 (損) 益	備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Nikko - Materials Co., Ltd.	日 本	從事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 300,150	\$ 300,150	11,520	100	\$ 1,177,675	\$ 349,452	\$ 338,452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合併沖銷。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2)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長廣精機(廣州)有限公司	從事計算機、通信和其他電子設備製造及銷售	\$ 132,928	1	\$ 132,928	\$ -	\$ -	\$ 132,928	100	(\$ 26,937)	\$ 99,181	\$ -	註4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 132,928	\$ 132,928	\$ 953,44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合併沖銷。